

天津师范大学 2025/2026 学年“丝绸之路” 中国政府奖学金项目申请办法

“丝绸之路”项目旨在为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培养行业领军人才和优秀技能人才。天津师范大学充分发挥国际中文教育培养优势，构建“中文+学科”双轮驱动平台，突出“国际视野+中国情怀”培养机制，精准对接共建国家在民众心理健康服务、地理防灾减灾技术、新能源开发利用、人工智能创新等重点领域的实际需求，致力于培养既精通专业知识、又具备跨文化沟通能力的知华友华高层次人才。

一、项目信息

可申请专业			国别	授课语言
本科 (学制 4 年)	硕士 (学制 3 年)	博士 (学制 3-5 年)		
●应用心理学	●应用心理学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化学 ●数学	●应用心理学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自然地理学 ●化学	俄罗斯、波兰、马来西亚、泰国、越南、印度尼西亚、老挝、乌兹别克斯坦、塔吉克斯坦、哈萨克斯坦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	汉语

二、专业介绍

1. 应用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天津师范大学心理学部传承沈德立先生“人以德立”的精神，运用高科技实验手段和多学科交叉方法，聚焦高效率学习与国民心理健康研究。学部拥有心理学一级学科硕博点及博

士后流动站，构建了完整的人才培养体系。实验室配备磁共振脑功能成像、脑磁图、近红外脑成像等一流设备。“十四五”期间建成“京津冀心理健康与社会治理中心”，具备全国领先的科研条件。

2. 自然地理学

研究气候变化、人类活动对海河流域及滨海区水文过程的影响，城市化过程对海河流域水文过程的影响，滨海区海水与地下水的交互作用；研究海岸带生态环境变迁对人类活动及全球变化的响应，环渤海关键带地球化学过程与机理，土壤盐渍化过程及元素循环对污染物迁移转化的影响等；研究环渤海地区主要自然灾害的发生、发展与演变规律，分析自然灾害时空格局与强度特征，探究自然灾害致灾过程与成因机制，构建自然灾害监测预警系统模拟与评估自然灾害风险，为防灾减灾和综合风险防范提供技术支撑。

3. 化学

能源材料化学是一门前沿交叉学科，深度融合化学、材料科学与能源工程技术，致力于开发高效、清洁的能源转换与存储材料。本专业聚焦锂/钠离子电池、燃料电池、太阳能电池、超级电容器等核心领域，培养具备材料设计、器件研发及产业化应用能力的复合型人才。学生将系统学习能源材料的原子结构调控、性能优化及规模化制备技术，探索从实验室研究到工程落地的科学路径，为解决能源短缺、环境污染等全球性挑战提供创新方案。

4. 数学

数学入选中国教育部优先发展学科群，形成基础数学、计

算数学、微分方程应用等优势方向。聚焦数学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推动智慧医疗、计算光学、数理医学、脑科学等前沿领域的发展。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加速布局交叉学科，携手开展算法研究与产业合作。

三、奖学金内容

全额奖学金。包含学费、校内住宿费、生活费和中国政府奖学金来华留学生综合医疗保险。奖学金具体发放情况参照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要求进行。详情可登录“留学中国”网站查询“中国政府奖学金介绍”：<http://www.campuschina.org>。

四、申请受理机构和申请时间

申请受理机构：天津师范大学

受理机构编码：10065

申请截止时间：2025年5月31日

五、申请条件

1. 非中国籍公民，身心健康。

2. 年龄、学历、语言要求：

- 申请攻读**本科学位**者，应当具有高中毕业证，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25周岁；申请攻读**硕士学位**者，应当具有学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申请攻读**博士学位**者，应当具有硕士学位或同等学力，学习成绩优秀，年龄一般不超过40周岁；

- 申请攻读**本科学位**者，中文水平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HSK）三级。未达到汉语水平考试（HSK）四级180分的本科生，须在指定的预科院校进行为期一年的预科学习；达到汉语水平考试（HSK）四级180分的本科生，由我校视考核情况确定

安排其直接进入专业学习或安排至指定的预科院校进行为期一年的预科学习;凡安排直接进入我校专业学习的推荐人选,均需通过“来华留学本科新生学业水平测试考试”。我校将根据预科院校培养类别自行为学生选择预科就读院校。

●**申请攻读硕士、博士学位者**,中文水平至少达到汉语水平考试(HSK)四级。曾使用中文为教学语言获得中国高校学位的,可免于提供 HSK 证书。我校将视考核情况确定拟录取硕博学生直接进入专业学习或安排在我校进行为期一年的中文补习。

●申请人应当同时符合我校在学术能力、语言能力及其他相关方面的入学要求;

●发表论文、获奖证明、工作或实习证明等其他材料(如有)。

六、申请流程

申请网站: <http://www.campuschina.org>

留学项目种类: B 类

受理机构编号: 10065

申请人需同步发送申请材料至专业联系人,就学习计划、专业方向等达成初步意向。

七、申请材料

1. 《中国政府奖学金申请表》(在线中文或英文填写);

2. **护照首页**。申请人须提交有效期晚于 2026 年 5 月的本人普通护照的首页清晰扫描件,如现持有护照有效期不符合要求,请及时换发新护照。现在中国境内的申请人需提供有效居留许可或签证清晰扫描件;

3. 经公证的最高学历证明。如申请人为在校学生，须提交本人就读学校出具的预计毕业证明或在学证明。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版本；

4. 学习成绩单。中英文以外文本须附经公证的中文或英文的译文；

5. 来华学习计划。申请本科应提交中/英文学习计划（500字以上），申请硕博士应提交中/英文学习计划（1000字以上）；

6. 推荐信。硕博士申请者需提交两名教授或副教授的推荐信，用中文或英文书写；

7. 《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和血液检查报告单。此表格可登录我校网站 <https://gjil.tjnu.edu.cn/info/1113/5835.htm> 下载，须中文或英文填写。申请人应严格按照《外国人体格检查表》中要求的项目进行检查。缺项、未贴有本人照片或照片上未盖骑缝章、无医师和医院签字盖章的《外国人体格检查表》无效，检查结果有效期为6个月。学生来华时务必随身携带《外国人体格检查记录》和血液检查报告单原件；

8. 年龄不满18周岁的申请人，须提交在华法定监护人的相关法律文件；

9. 无犯罪记录证明。申请人须提交由所在地公安机关出具的有效期限内的无犯罪记录证明，通常应为提交申请之日前6个月以内的证明文件；

10. 预录取材料。（通过考核确定录取后由我校提供）

八、录取及通知

1. 自主招生项目高校负责审核申请材料、确定录取人选。我校在审核上传的申请材料过程中，会要求部分申请者提供申

请材料的书面版原件/公证件或者指定认证机构出具的认证文件供进一步查验。申请者应保证所提供的申请信息及申请材料的真实与准确，否则，将被取消入学资格；

2. 拟录取人选须经中国国家留学基金委审核批准后，方获得中国政府奖学金资助来华学习资格；

3. 奖学金获得者来华后不得变更录取院校、学习专业及学习期限；

4. 不能按录取期限来华学习者，奖学金资格原则上不予保留；

5. 若获得奖学金，须在报到时携带上述所有材料的原件（提供预毕业证明的需携带正式毕业证书原件），以供现场查验；

6. 我校未委托任何个人或中介进行中国政府奖学金生招生。有关奖学金申请事宜，请直接与我校联系；

7. 奖学金获得者须按规定参加每年一度的奖学金年度评审。

九、联系方式

1. 应用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联系人：刘晓雯 电话：+86 15620729178

邮箱：xwliu@tjnu.edu.cn

2. 自然地理学

联系人：苏常红 电话：+86 18622908245

邮箱：ChanghongSu@tjnu.edu.cn

3. 化学

联系人：陈晨 电话：+86 13132208376

邮箱: hxycc@tjnu.edu.cn

4. 数学

联系人: 郭嘉玮 电话: +86-22-23766364

邮箱: jwguo@tjnu.edu.cn

5. 留学生招生管理办公室

电话: +86-22-23766590

邮箱: tjnu_adm@126.com、tjnu_adm@tjnu.edu.cn

网址: <http://gjtl.tjnu.edu.cn/>

地址: 中国天津市西青区宾水西道 393 号

邮编: 300387

官方微信公众号: 留学天师

招生咨询微信: [studyatTNU](#)

